

温州市卫生系统项目采购



德臻招标
DEZHENZHAOBIAO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WZDZCG-20230303Z

项目名称: 超声导入仪耗材及配套设备
租赁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采 购 人: 温州市中医院

代理机构: 温州德臻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三月

目 录

温州德臻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关于温州市中医院超声导入仪耗材及配套设备租赁项目的	
公开招标公告	2
投标须知前附表	5
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	8
一、说明	8
二、招标文件	8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2
五、开标和评标	12
六、授予合同	16
第二部分 采购合同	19
第三部分 附件	22
第四部分 招标内容及要求	38
第五部分 评标定标办法	41

注：本招标文件中部分加“▲”且加下划线的条款，为招标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着重提醒各投标人注意，并认真查看招标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招标文件而造成的后果，采购人概不负责

温州德臻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关于温州市中医院超声导入仪耗材及配套设备租赁项目的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超声导入仪耗材及配套设备租赁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浙江政府采购网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 2023 年 4 月 3 日 14:30（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招标项目编号：WZDZCG-20230303Z

二、采购组织类型：分散委托采购

三、招标项目概况（内容、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等）：

序号	采购内容	数量	预算单价	单位	预算金额	简要技术要求、用途
1	超声导入仪设备（租赁方式）	25	400 元/年	台	1 万元	超声导入仪租赁, 详见招标文件
2	超声导入仪耗材	60000	10 元/片	片	60 万元	超声导入仪耗材, 详见招标文件

四、合格投标人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

2.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信息以投标截止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浙江政府采购网（www.zjzfcg.gov.cn）等政府相关平台公布为准。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招标文件的获取时间及方式等

1. 获取时间：即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

2. 获取地址：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已注册供应商, 可登录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进入政采云系统“项目采购”模块“获取采购文件”菜单，进行网上获取采购文件。未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注册的供应商可以在本项目公告或附件中浏览采购文件。

3. 获取方式：网上获取, 本项目不接受现场获取招标文件。

六、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4 月 3 日 14:30 整（北京时间）

七、投标文件提交：

1. 投标文件形式：通过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生成的，一份为加密标书（用于供应商投标上传），其中加密标书文件后缀格式为 .jmbs；以及一份为备份标书（用于开标解密时异常处理使用，采用介质存储的 DVD 光盘或 U 盘），备份标书文件后缀格式为 .bfbs。

2. 投标文件提交

（1）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政采云平台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提交；

（2）备份电子投标文件：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电子投标文件（DVD 光盘或 U

盘，下同）。投标截止时间前将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电子投标文件密封后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采用邮寄方式的建议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天送达，邮寄地址、收件人及电话详见代理机构联系方式）。逾期送达或未密封的投标文件将被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收。

（3）标书解密时间：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布标书解密指令后 60 分钟内完成解密，解密异常可以由采购代理使用备份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处理。所有响应文件解密失败的视作无效标。

八、开标时间：2023 年 4 月 3 日 14:30 整（北京时间）

九、开标地点：采用政采云平台在线开标

十、开标、评标现场：温州市鹿城区机场大道 5052 号诚远大厦 902 室

十一、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十二、其他事项：

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同一环节的质疑。否则，被质疑人可不予接受。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获取截止日之后收到采购文件的，以获取截止日为准）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发布后的第 6 个工作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收到采购文件之日起至响应截止时间止不足七个工作日的，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提出。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本项目对符合财政扶持政策的中小企业（小型、微型）、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优惠扶持，价格优惠扶持详见招标文件《第五部分 评标定标办法》。

3、特别说明

（1）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应按照本项目投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投标人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400-881-7190。

（2）投标人应在开标前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已经办理 CA 锁的须注意有效期限，办理流程详见 <http://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5.html>）。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各投标人抓紧时间办理，如有 CA 锁办理问题可联系客服 400-881-7190。

（3）投标人通过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投标工具请投标人自行前往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下载网址：<http://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9-24/12975.html>），有关电子投标具体流程可以进入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中心（<https://service.zcygov.cn/#/>）搜寻相关内容或咨询政采云平台客

服。

(4)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 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 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 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 视为撤回投标文件。逾期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 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

4、其他事项

(1) 建议供应商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注册入库, 成为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如中标人未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的, 采购代理机构将暂缓发出中标通知书, 因此造成的后果由该供应商承担。“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事宜详见浙江省政府采购网官网介绍, 客服、技术支持: 400-881-7190。

(2) 本项目相关公告发布网站: “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

(3) 投标文件获取截止日后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允许潜在供应商继续获取采购文件。供应商如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布本项目更正、补充或澄清公告后获取采购文件的, 请自行登陆相关网站查看更正、补充或澄清公告内容, 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就上述内容作出书面通知。

(4)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资金支持企业发展工作的通知》浙财采监〔2020〕3号、温州市财政局出台《温州市财政局关于做好政府采购相关工作应对新冠肺炎疫情支持中小企业共渡难关的通知》温财采〔2020〕1号, 供应商若有融资意向, 登陆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jinrong.zcygov.cn/finance?utm=a0017.6ae5bcea.c758920.3.e16d87f05f4711ea941615355aed8f9f)“金融服务中心”专栏, 查看信用融资政策文件及各相关银行服务方案。

十三、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采购单位: 温州市中医院

联系人: 徐先生 联系方式: 0577-56671591

采购人质疑联系人: 李先生 联系电话: 0577-56671516

地 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南汇街道六虹桥路蛟尾路9号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温州德臻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温州市鹿城区机场大道5052号诚远大厦902室

联系人: 张雅帅

电话: 0577-88875907/18357715100 传真: 0577-85551235 邮箱: 393627846@qq.com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联系人: 陈先生 质疑联系方式: 13968822322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温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联系人: 王骢 联系方式: 0577-88580125

地址: 温州市市府路490号市行政大楼18号楼6、7、14楼

温州市中医院

温州德臻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3年3月13日

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采购单位：温州市中医院 联系人：徐先生 联系方式：0577-56671591 地 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南汇街道六虹桥路蛟尾路9号
2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温州德臻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温州市鹿城区机场大道5052号诚远大厦902室。 联系人：张雅帅 电话：0577-88875907/18357715100 传真：0577-85551235 邮箱：393627846@qq.com
3	项目名称	超声导入仪耗材及配套设备租赁 项目编号：WZDZCG-20230303Z
4	预算金额及资金来源	▲预算金额：见公告，超过预算金额的投标报价将作无效标处理。
5	采购需求	详见采购内容及要求
6	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是指一次性报出不得更改的价格； 2. 本次投标采用人民币报价。
7	投标费用	1.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2. 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
8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公告
9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0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2	分包和转包	不允许
13	偏离	偏差允许幅度及其处理方法：允许非实质性参数细微偏差，不允许重大偏差。由评标委员会判断，细微偏差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结束前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不接受要求进行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做无效标处理，详见评标办法。
14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天。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15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时间：详见公告； 地点：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

16	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详见公告； 地点：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
17	开评标程序	详见采购文件第一部分“五、开标和评标”
18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及以上单数。
19	投标文件无效标条款	详见招标文件“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 五、 开标和评标”第2.7点。
20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合同金额的1%。
21	投标人信用信息事项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2	小微企业说明	1) 本次采购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的采购项目。 2) 本采购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3) 本次采购标的为<u>货物</u>，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是：<u>工业</u>（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u>提供的货物/服务全部由小微企业</u>的，其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6) 符合小微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小微企业。 7) 本项目不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 8) 本项目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 9) 提供的货物/服务全部由小微企业提供的，供应商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其报价不予扣除。 10)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享受小微企业同等的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1) 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享受小微企业同等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出具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提供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3	企业信用融资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资金支持企业发展工作的通知》浙财采监〔2020〕3号、温州市财政局出台《温州市财政局关于做好政府采购相关工作应对新冠肺炎疫情支持中小企业共渡难关的通知》温财采〔2020〕1号，供应商若有融资意向，登陆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jinrong.zcygov.cn/finance?utm=a0017.6ae5bcea.c758920.3.e16d87f05f4711ea941615355aed8f9f）“金融服务中心”专栏，查看信用融资政策文件及各相关银行服务方案。
----	--------	---

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本次招标是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浙江省财政厅、省监察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活动的若干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组织和实施。

▲2. 合格投标人

2.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

2.2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信息以投标截止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浙江政府采购网（www.zjzfcg.gov.cn）等政府相关平台公布为准。

2.3 谢绝联合体投标。

3. 投标人代表

3.1 指全权代表投标人参加投标活动并签署投标文件的人。如果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见附件）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招标文件

1. 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目录所列内容及相关资料组成。

2. 招标文件的澄清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信函、传真，下同）通知，但该通知在知道或应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使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收到，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如有必要，可将不说明问题来源的答复发给各投标文件收受人或召开答疑会。如果招标文件澄清期内未收到有关澄清要求，视为投标人完全同意招标文件所有条款，且对于招标文件有关表述以及未尽事宜如有异议，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解释为准。

3. 招标文件的修改

3.1 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政府采购指定网站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修改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文件收受人收到该书面通知后，应立即书面回复确认已收到该通知。

3.2 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的具体情况决定是否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招标文件要求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同时在政府采购指定网站上发布变更公告。招标文件收受人收到变更时间的书面通知后，应立即书面回复确认已收到该通知。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招标文件各个方面做出实质性响应，导致投标被拒绝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文件资料的真实性，所有文件资料必须是针对本次投标的。如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文件资料，其投标将被拒绝，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投标文件的形式：通过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生成的，一份为加密标书（用于供应商投标上传），其中加密标书文件后缀格式为. jmbs；以及一份为备份标书（用于开标解密时异常处理使用，采用介质存储的 DVD 光盘或 U 盘），备份标书文件后缀格式为. bfbs。
4.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 4.1 按政采云平台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网址：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
 - 4.2 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报价文件，即“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按“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制作的备份文件，后缀格式为. bfbs。
5. 投标文件的效力：
 - （1）电子投标文件与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电子投标文件的内容应完全一致，并具有同等效力。其中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电子投标文件不作为强制要求提供，但供应商不上传或不提供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 （2）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投标文件、备份电子投标文件。因开标解密时异常，才能启用备份电子投标文件。备份电子投标文件一旦启用，则电子投标文件后缀格式为. jmbs 的即为失效，不予启用。
6. 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

根据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采购代理机构会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甄别。

 - 6.1 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 6.2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浙江政府采购网”（www.zjzfcg.gov.cn）；

- 6.3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 6.4 不良信用记录指：“信用中国”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中国政府采购网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浙江政府采购网等有关政府曝光台中尚在行政处罚期内的。

7. 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技术资信标、商务标三部份组成（如有要求提供资料原件、样品的，原件与样品另行包装，并与备份电子投标文件一起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后不予接收）。

7.1 资格证明文件由下列部分构成：

- 1) 有效授权证明：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见附件）
- 2) 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五选一）（见附件）
- 3) 关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承诺函（见附件）

7.2 技术资信标由下列部分构成：

- 1) 投标函（见附件）
- 2) 技术规格、商务条款偏离表（见附件）
- 3) 设备成套供货清单（或详细配置清单）（见附件）
- 4) 备品、易损件、备件、专用工具清单（见附件）
- 5) 投标设备合理性、先进性
- 6) 设备档次
- 7) 运行应急方案
- 8) 同类项目业绩（见附件）
- 9) 售后服务
- 10) 优惠条件
- 11) 节能环保产品证明材料（如有）（见附件）
- 12) 供应商根据评分办法要求提供的资料
- 13)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资料

▲投标人可在招标文件中对招标货物的技术规格和要求选用替代标准，但这些替代标准必须相当于或优于招标文件中提出的相应要求，并使采购人满意，同时在技术偏离表中做出详细说明。

7.3 商务标由下列部分构成：

- 1) 开标一览表（见附件）
- 2) 投标分项报价表（见附件）
- 3) 小微企业证明材料（非小微企业无须提供）（见附件）

8. 投标报价

- 8.1 **▲投标报价包括：投标报价是货物的供货、税金、包装、运输、保险、验收（含第三方验收）、技术服务、售后服务、材料、管理费等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投标人应根据上述因素自行考虑含入投标报价。**
- 8.2 投标人必须按附件的开标一览表（统一格式）、投标分项报价表（统一格式）的内容填写货物单价、合价及其他事项，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 8.3 **▲开标一览表及投标分项报价表上的报价须以人民币报价。**
- 8.4 **▲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选择报价，对每一种货物（服务）只允许一个报价。**
- 8.5 采购人要求分类报价是为了方便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不限制采购人以其认为最合适的条款、条件签订合同的权利。
- 8.6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的要求，将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所有的投标报价均为货物到买方指定的工地价（含安装、验收及培训）。**
- 8.7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 9 **投标有效期**
- 9.1 **▲自开标之日起 90 天内投标应保持投标有效。**
- 9.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前，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 10 **投标文件的份数：**
- 10.1 **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 及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交。
- 10.2 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电子投标文件：“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备份文件，以 DVD 光盘或 U 盘形式存储，并单独密封邮寄或现场递交，递交时间为开标截止时间前，逾期无效。（以邮寄形式的，建议送达时间为开标截止时间前 1 天）。
- 10.3 以介质存储的“备份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投标人必须将“备份投标文件”密封装袋，封口处贴上封条，启封处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签字。封皮上写明投标项目名称、编号、投标人名称、地址、邮政编码、电话、联系人，并注明“开标时启封”字样。
- 10.4 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招标采购单位对投标响应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不负责任。
11.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 11.1 **投标文件封面和内部有要求盖章或签字的地方必须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或 CA 电子公章）以及法定代表人或全权代表（CA 电子签章或签字）。**

11.2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 CA 电子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 CA 电子签章）。投标文件中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 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 1.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形式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至政采云平台采购项目中。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提交投标文件的，将被政采云平台拒绝。
- 1.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做好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备份电子投标文件签收手续，明确备份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时间、份数、提交人等信息。
- 1.3 因密封不严、标记不明而造成过早启封、失密等情况，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 1.4 如因故推迟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招标采购单位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约束。

2.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 2.1 开标后，采购组织机构将向各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通知，各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 60 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
- 2.2 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供应商如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 2.3 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3. 迟交的投标文件

- 3.1 采购组织机构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以后收到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并退回给投标人。

4.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 4.1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 4.2 投标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

五、 开标和评标

1. 评标委员会

1.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的成员在评标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1 开标后直至向中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与评审有关的资料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人员透露。如果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试图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施加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2. 开标、评标

2.1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将登录政采云平台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在线开标，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主持，所有投标人均应在线参加开标会。未准时参加的投标人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项目开标过程和评标结果提出异议。

2.2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时间为采购代理机构发送解密指令后 60 分钟内。截止投标时间止在线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2.3 解密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各投标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人代表有效身份证件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及其他资格证明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只要有一项审查不合格，则该投标人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文件将不予评审。**

2.4 评审小组首先对所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是指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内容、条件和规定）。

2.5 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5.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或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询标）的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补正时间为 30 分钟。如在规定时间内投标人未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2.5.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或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答复）形式提交，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6 投标文件的错误修正

2.6.1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应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6.2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7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视为无效：

2.7.1 技术资信标符合性审查中，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作无效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未有效授权，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等填写不完整或有涂改的；
- (2) 投标文件没有对本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或不满足（不响应）本招标文件中标注“▲”的实质性要求条款的，或存在招标文件中明确规定的其他无效标情形的；
- (3) 投标文件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 (4) 仅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
- (5) 文件组成内容不齐全，本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而未提供的（属于资格审查范围的除外）；
- (6) 投标文件标注的响应或偏离情况与事实不符，或提供了虚假材料的；
- (7) 不响应或擅自改变本招标文件要求或投标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8) 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的不同供应商之间存在利害关系并且存在影响政府采购公平竞争行为的；
- (9)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如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强制采购品目的，投标人未能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该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 (10) 违反国家或政府部门相关法律、法规、文件规定的。

2.7.2 报价文件符合性审查中，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作无效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没有对本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或不满足（不响应）本招标文件中标注“▲”的实质性要求条款的，或存在招标文件中明确规定的其他无效标情形的；
- (2) 投标文件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 (3) 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或者投标报价涵盖的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4) 《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分项报价表》内容不一致且拒不接受修正的；
- (5) 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唱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后价格不一致的；
- (6) 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 (7) 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
- (8) 投标文件组成内容不齐全，本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而未提供的（属于资格审查范围的除外）；
- (9) 投标文件标注的响应或偏离情况与事实不符，或提供了虚假材料的；
- (10) 响应或擅自改变本招标文件要求或投标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1)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合格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

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或者无效响应处理；

(12) 违反国家或政府部门相关法律、法规、文件规定的。

2.8 投标文件的评估、比较、评分

2.8.1 评审小组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将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并由采购代理机构向各供应商公布商务及技术资信得分情况。

2.8.2 对采购组织机构工作人员汇总的评审结果进行确认。如发现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评分不一致以及存在畸高、畸低（其总评分偏离平均分 30%以上的）情形的，评审小组组长（评标委员会主任委员）应提醒相关评审人员当场改正或书面说明理由，拒不改正又不作书面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如实记载后存入项目档案资料。

2.9 修改评审结果

2.9.1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2.9.2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将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

3. 供应商排序及推荐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

评标委员会根据以下规定确定供应商排名并推荐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

3.1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商务技术分与报价得分之和）从高到低依次进行排名排序。特殊情形按以下原则处理：

- (1) 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低的优先原则确定排名；
- (2) 综合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资信得分从高到低确定排名；
- (3) 综合得分、投标报价和技术资信得分均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记名投票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排名。

3.2 根据最终得分排序，通过书面评审报告的形式，向采购人推荐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

4. 起草、签署评审报告

评审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起草评审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5. 评标细则详见“评标定标办法”。
6. 未尽事宜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执行。

六、 授予合同

1. 最终审查

- 1.1 评审结束后,采购人将对评标委员会确定的中标人进行最终审查,审查内容主要是中标人是否有能力(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履行合同。
- 1.2 如果审查通过,采购人将把中标合同授予该中标人,如果审查没有通过,采购人将拒绝其投标,并对排名第二的候选人进行类似审查。若排名第二的候选人审查仍未通过,此次招标无效,应重新组织招标采购。
- 1.3 评标委员会确定的中标候选人经采购人审查同意后,在政府采购指定网站上公告中标结果。

2. 中标通知书

- 2.1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2.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授标时更改采购货物数量的权力
- 3.1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采购货物的数量和服务在一定幅度范围内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单价和其他的条款和条件作任何改变。

4. 签订合同

- 4.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4.2 在签订合同前,采购人有权在中标总价不变的前提下要求中标人对商务报价中的不平衡报价和缺漏项进行调整,如果中标人无合理理由拒绝调整,其中标资格将被取消,保证金将不予退还,且将导致其它进一步的赔偿和处罚。
- 4.3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投标修改文件、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及经投标人和评委双方签字的询标纪要和中标通知书均作为合同附件。

4.4 拒签合同的违约责任

中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时间内借故否认已经承诺的条件而拒签合同的,以违约处理,并将其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

5. 履约保证金

- 5.1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签订合同后须向采购人提交合同总价 1%的履约保证金。
- 5.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采购人因中标人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6. 质疑与投诉

- 6.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

知道或应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本项目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招标文件发售截止时间）；
-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本项目中标公告期限为公告发布次日 24 时止）。

6.2 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6.3 投诉人投诉时，应提交投诉书，投诉书应当由本人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盖公章，投诉书应说明具体的投诉事项及事实依据。投诉人对投诉书的真实性负责，恶意投诉将承担相应的法律和民事责任。

7.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7.1 本次招标，招标代理服务费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收费标准乘以中标确定的优惠折扣率（70%），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将代理服务费用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

7.2 采购代理服务费应该是以现金或银行转账形式支付。

开户银行：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鹿城支行

开户名称：温州德臻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账号：715000120190010701

7.3 政采云平台技术服务费：由政采云公司向中标供应商收取，该费用由采购代理公司在发布中标公告前先行代为缴纳，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将该费用按实际缴纳金额（含税费）支付给代理机构。

- （一）不涉及合同金额的采购项目，技术服务费 500 元/件；
- （二）涉及合同金额的采购项目，根据合同标的额，按照下列比例收费：
中标价 50 万元以下(含 50 万元)：按 500 元收取；
50 万元以上：千分之一（1%）。

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服务类型 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注：本次招标为货物招标，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按 70% 计算。

例：某服务招标代理业务成交金额为 100 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 万元 $\times$ 1.5% = 1.5 万元

1.5 万元 $\times$ 70% = 10500 元

收费 10500 元

第二部分 采购合同

(合同最终协商确定)

甲方(采购单位): 温州市中医院

乙方(中标人):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项目(以下简称“项目”)招标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项目采购协议,或入围承诺书,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签署本合同。

一、采购清单及合同价格:

(金额单位:元)

1、耗材: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数量及单位	单价
1					
2					
小写: ¥					
大写:					

2、租赁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数量及单位	单价
1					
2					
小写: ¥					
大写:					

注:以上合同总价包含货物到达甲方并能正常使用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包装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技术服务费、培训费以及保修费、税费等。

二、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货物包括耗材和设备)的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三、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乙方应承担由此可能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四、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五、转包或分包

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质量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六、质保期和质保金

1、耗材质保期为____年。(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2、履约保证金____元。[履约保证金于合同签订后____日交给甲方,在验收合格后履约保证金转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后,如无质量问题,则无息退还质量保证金。]

七、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交货期:

(1) 耗材:接到供货通知后____个工作日

(2) 设备:合同签订后____个工作日

2、交货方式:按甲方指定地点送货上门

3、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八、货款支付

1、耗材付款：甲方对耗材验收合格后每月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乙方开具发票，甲方在收到乙方发票后_____日内支付。（乙方必须开具相应金额 100%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2、租赁设备付款：设备租赁费在合作期满后_____日内，按实际租赁期限计算租赁费，乙方开具发票，甲方在收到乙方发票后_____日内一次性支付。

九、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保证本合同中所供应的货物是最新生产的符合国家技术规格和质量标准的出厂原装合格产品。如发生所供货物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拒收或退货，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后果由乙方承担。

2、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质量存在问题，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质量标准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3、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租赁的设备在租赁期内免费保修，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若设备发生故障，乙方应当在甲方通知维修后 2 小时内到达设备所在地进行维修。若设备在___小时内无法维修，乙方应当提供备用的设备供甲方使用。

十一、调试和验收

1、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验收。货到后，甲方需在二十个工作日内验收（质量等隐蔽瑕疵除外）。

2、乙方交货前应对货物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设备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十二、货物包装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十三、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2、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3、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4、由于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存在问题，给第三人人身或财产造成损害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若甲方承担赔偿责任后，有权向乙方追偿，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交通费等。

十四、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五、诉讼

双方在履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六、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期限：___年，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合同签订后，设备验收合格后合作期满1年或耗材采购量达到合同金额，任一条件达到即视为合作期结束。合作期内如因政策变更，导致合同无法履行，则合同自行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3、招标文件、投标文件、项目采购协议或入围承诺书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前述各项文件之间约定不一致的，应以最新签署的文件内容为准。

4、本合同未尽事宜，以招投标文件为准。

5、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温州市中医院

乙方（盖章）：

地址：温州市六虹桥路蛟尾路9号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第三部分 附件

附件一 资格响应文件附件

1. 有效授权证明

(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处)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温州市中医院：

_____（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_____授权_____（全权代表姓名）为全权代表，参加贵处组织的_____（招标项目名称、编号）的招标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招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全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授权代表姓名：

职务：

详细通讯地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处)

注：法人投标无须提供。

2. 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五选一）

说明：

1. 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2. 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 如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4. 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 如供应商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公安机关出具的临时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港澳台胞证或证照）。

3. 关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承诺函

致：温州市中医院、温州德臻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就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项目承诺具备下列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六）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日查询记录为准。

如有虚假，采购人可取消我单位任何资格（投标/中标/签订合同），我单位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承诺！

注：（1）参加采购活动的时间是指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时间为准（具体以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准）。

（2）本承诺函必须提供。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技术资信文件附件

1. 投 标 函

_____: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邀请，我方（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_____（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线上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中，包括如下内容：

- （一）按“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的资格证明文件；
- （二）按“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的技术资信标；
- （三）按“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的“价格标”；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几点：

（一）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内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二）我方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书（如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三）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四）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

（五）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以及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六）所有与本投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全称（盖章）：

日期：

2. 技术规格、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 规范要求	投标文件 对应规范	说明
技 术 规 格				
商 务 条 款				

注：没有填写此表视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全称（公章）：

日期：

3. 同类项目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用户单位	合同金额	合同日期	联系方式

- 注： 1. 根据评分细则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投标人不按此要求填写此项内容或未提供业绩证明将视为无业绩。
3. 投标人可按此表格式复制。

投标人全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4. 设备成套供货清单（或详细配置清单）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 称	品牌、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原产地	制造商	质保期

注：按招标内容中技术规格及配置要求逐项列出一一对应附在技术资信标内。

投标人全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5. 备品、易损件、备件、专用工具清单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 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原产地/制造商	备注

投标人全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6. 节能环保产品证明材料（如有）

说明：

1、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件要求，供应商所投产品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详见：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http://www.ccgp.gov.cn/zcfg/mof/201903/t20190330_11833800.htm 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http://www.ccgp.gov.cn/zcfg/mof/201904/t20190403_11849836.htm），供应商提供投标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

http://www.ccgp.gov.cn/zcfg/bwfile/201904/t20190403_11853998.htm）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或“投标产品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查询截图”；

▲注：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的，供应商须提供该清单内产品，并按上款要求提供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规定网站证书查询截图，否则其投标无效。

2、评审小组成员审查此项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不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附表

（1）投标产品中节能产品明细清单

制造商	品牌	产品名称、规格型号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编号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产品所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品目序号	认证机构	数量

（2）投标产品中环保产品明细清单

制造商	品牌	产品名称、规格型号	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编号	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产品所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品目序号	认证机构	数量

备注：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或查询截图附后

附件三 商务文件附件

1.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采购内容	单价报价	数量	合计报价
1	超声导入仪租赁	___元/台	25 台	____元
2	超声导入仪耗材	___元/片	60000 片	____元
投标报价（序号 1 合计报价+序号 2 合计报价）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说明：1、此栏内投标报价应与附件三“投标分项报价表”的总计价相一致。

2、不提供此表格将被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投标人全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产地	制造厂商名称	数量	出厂单价 (含税)	总价 (含税)	免费 保修期
1							
2							
3							
4							
5							
6							
							
运杂及保险费（含卸货）							
安装调试费（包括设备的测试、调试、验收等费用）							
培训费、技术服务费、售后服务费等							
税金							
总计价							

说明：1. 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2. 此表的总计价应与附件二“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报价相一致。

3. 如果免费请在该备注栏内注明“免”，如果含在产品价格中则填“含”，如无此项内容则填“无”，不留空白。

投标人全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 小微企业证明材料（非小微企业无须提供）

【不属于小微企业的无需填写、递交】

（1）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工程）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²，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要求并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小、微企业的划型标准规定。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4. 如中标供应商声明为小微企业，本声明函将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2) 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

1. 供应商如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响应产品为本企业的，投标文件中须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 供应商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响应产品为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所代理品牌制造商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也需提供。
3. 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4. 供应商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无需提供此声明函，如提供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第四部分 招标内容及要求

一、相关说明

1. 投标人所投设备及主要部件的名称、品牌、型号、技术参数、性能、数量、单价、合价、制造商、质保期等应对照招标内容及要求列表对应进行说明，在投标文件的相应部分明确，对中标人的技术条款及其它要求应予以实质性响应，如有偏离须在偏离表中注明，否则会对供应商的投标做出不利评定。

2. 投标人须完成货物的生产、运输、安装、整合调试，直至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前的所有工作。在此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辅助材料、零部件等配套设施）均由中标人提供，各供应商应对本招标文件未列出但完成本项目所必须的其他材料一一列出，并详细注明报价等情况，如未列出，则视为已包含在总价内，由投标人免费提供。

3. 供应商需针对本项目所提供的产品的技术性能、质量水平、具体实施方案、售后服务、培训计划等做详尽的描述。

二、采购内容

序号	采购内容	数量	预算单价	单位	预算金额	简要技术要求、用途
1	超声导入仪设备（租赁方式）	25	400 元/年	台	1 万元	超声导入仪租赁，详见技术要求
2	超声导入仪耗材	60000	10 元/片	片	60 万元	超声导入仪耗材采购，详见技术要求

▲如投标人报价超过各项预算单价，按无效标处理。

三、技术要求

序号	技 术 指 标
1	性能要求
1.1	电源条件：交流 220V $\pm$ 10% 50Hz。
1.2	安全类型：II 类、BF 型。
1.3	输入功率：40VA。
★1.4	产品规格：10 寸触摸屏显示。
1.5	开始工作和暂停工作切换可通过按键控制。
1.6	输出功率：0.12W $\sim$ 0.5W 分 3 档可调，误差不超过 $\pm$ 20%。
1.7	治疗时间：0 $\sim$ 30 分钟可调，根据临床需要而定。
1.8	对电源电压波动的稳定性：在供电电网电压波动 $\pm$ 10%时，额定输出功率的变化不超过 $\pm$ 20%。
1.9	有效声强：在额定输出功率标称值下的绝对最大声强不大于 3.0W/cm ² 。

★1.10	超声有效辐射面积：5cm ² ，允差±10%。
1.11	超声输出功率准确性：分3档可调，其中一档为0.12W，二档为0.25W，三档为0.5W，偏差不超过±20%。
1.12	超声工作频率：工作频率为1MHz，偏差不大于±10%。
1.13	波束不均匀性系数：超声头的绝对最大波束不均匀性系数不超过8.0。
1.14	波束类型：准直行。
1.15	电致孔脉冲：由5个占空比为1:1的方波组成。
1.16	脉冲波群宽度：200ms±10%。
1.17	电致孔冲峰值：最大值不超过87V。
1.18	电脉冲的基波：由2KHz±10%的方波组成。
1.19	电脉冲强度：每一波群中的脉冲波的个数有2~20个，分10档可调。
1.20	电脉冲：由若干个周期为10ms±0.5ms的脉冲群组成，频率为0.4Hz~6Hz。
1.21	脉冲宽度：0.20ms，误差为±10%。
1.22	输出电流稳定度：不同负载下的输出电流变化率不大于10%。
1.23	输出调幅度：100%，误差为±10%。
★1.24	产品功能：具有四通道单独或同时治疗的功能，超声、脉冲同时输出。
2	其他及售后
2.1	系统配置：主机1台；贴片2对；超声波治疗头2个；电源线1条；使用说明书1本。
2.2	耗材及仪器配件：耗材允许非原装配套，仪器配件为原装配套。
2.3	耗材参数： 超声治疗固定贴：8*9cm 超声耦合贴片：42mm
2.4	耗材款结算：按医院耗材财务发票每月结算。
2.5	售后服务保障体系：24小时响应，24小时到达现场。
★2.6	设备免费保修期：一年。
2.7	操作手册、维修手册：提供操作手册、维修手册各一套。
2.8	投标商应提供耗材配置清单，并提供电子版报价文件。
2.9	投标报价=耗材单价/片 *60000片+年租赁单价*25台 该投标价包括但不限于设备租赁、耗材、保修费和各类服务费等所有费用。

2.10	其他：请补充说明未提及参数及功能和其优势项目，以作为选择的参考。
------	----------------------------------

第五部分 评标定标办法

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特制定以下评标办法。

一、总 则

评标工作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原则和诚实、信誉、效率的服务原则。本着科学、严谨的态度，认真进行评标。择优选用，推进技术进步，确保工程质量、交货期，节约投资，最大限度的保护当事人权益，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定，提出优选方案，编写评标报告。对落标单位，评委会不作任何落标解释。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招投标工作的进行，一经发现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二、评标组织

评标工作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全过程由有关部门指导监督。

三、评标程序

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的投标资格进行审查；然后对合格投标人的技术资信标进行评审；技术资信标评审结束后即公布投标人技术资信得分情况，之后开商务（报价）标；对商务（报价）标评审后，根据综合评审结果，提交评审报告。

四、评标办法

本评标办法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技术资信 70 分（技术资信权值 70%），商务报价 30 分（商务报价权值 30%）。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且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将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五、评分细则

1、技术资信部分的评定（70 分）

评标委员会针对投标人所投设备的以下几个单项内容进行评审、独立打分，所有评标专家的评分的算数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 2 位）。

技术资信 70 分

序号	评分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说明
1	对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响应程度及符合性	32 分	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的招标内容及要求中的技术要求，得 32 分；带★项的任何一项指标负偏离或缺漏项，每项扣 2 分；其他任何一项指标负偏离或缺漏项，每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注：投标人须在偏离表中明确。
2	投标设备合理性、先进性	10 分	根据投标人所投设备配套的合理性，技术指标的先进性，由评委酌情打分。A 档：10-6.1 分；B 档：6-3.1 分；C 档：3-0 分。

3	设备档次	5 分	根据投标人所投机型的合理性，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由评委酌情打分。 A 档:5-4 分；B 档：3-2 分；C 档：1-0 分。
		5 分	根据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品牌知名度、产品成熟度等情况，由评委酌情打分。A 档:5-4 分；B 档：3-2 分；C 档：1-0 分。
4	运行应急方案	5 分	根据投标人对所投产品在运行过程中出现故障后所制定的应急方案，由评委酌情打分。 A 档:5-4 分；B 档：3-2 分；C 档：1-0 分。
5	同类项目业绩	3 分	提供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与最终用户签订的投标机型合同，每提供一份有效合同得 1 分，最多 3 分。 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6	售后服务	5 分	根据售后服务承诺的范围和完善程度： 1、保修年限、保修范围（1-0 分）； 2、服务标准，备品情况、人员配备（1-0 分）； 3、故障响应修复时间方式、产品维护及保障措施（1-0 分） 4、服务网点（2-0 分）。
7	优惠条件	3 分	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是否提供超出采购需求的优惠条件进行评分，没有实质性优惠条件得 0 分；有实质性优惠条件的，根据优惠内容酌情打分。 A 档:3-2.1 分；B 档：2-1.1 分；C 档：1-0 分。
8	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	2 分	投标产品主体列入财政部、环境保护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每项得 1 分；投标人提供清单并显著标识。

2、商务评分：

1) 资格及符合性审查通过的有效投标人进入商务（报价）评分。

报价评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折扣后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保留小数 2 位）：

未满足折扣条件的报价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商务报价权值×100。

满足折扣条件的报价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80%)]×商务报价权值×100。

①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投标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且投标产品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生产的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其小型或微型企业部分投标报价扣除 20%后参与评审。

②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

投标人如为监狱企业且投标产品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生产的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其小型或微型企业部分投标报价扣除 20%后参与评审。

③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投标人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投标产品为本企业或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其小型或微型企业部分投标报价扣除 20%后参与评审。

④以上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未提供完整证明材料的，投标报价不予扣减。证明材料详见第二部分。

⑤投标如缺少须提供的一种功能或配置或服务，评标价将在其投标价的基础上加上其他投标人相应分项价格的最高价。如若中标，该缺漏项费用将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2) 如投标人报价超过采购预算，作无效标处理。

3) 所有投标人商务报价均超采购预算，重新组织招标。

3、有效投标人的综合得分为技术资信分和商务（报价）分的总和。

4、评标委员会按综合得分高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前两名投标人依次作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和第二中标候选人向采购人推荐，并提交评标报告。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若报价再相同，则抽签决定排序。

六、定标办法

本次招标由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的推荐结果进行最终确认。如中标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担保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或未能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或者经质疑，采购人审查后，确因排名第一的候选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其他原因使质疑成立的，采购人可以视具体情况确定是否由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如第二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本次招标失败，重新组织招标。

七、确定中标人

中标人确定后，中标公告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公示期为 1 个工作日，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人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八、投标人义务

投标人应随时接受评标委员会的询标，解答包括有关的商务、技术问题等。评标结束，所有评标资料存招标机构备查。

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温州德臻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人_____（授权代表姓名），经由_____（单位）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合法授权参加超声导入仪耗材及配套设备租赁（编号：WZDZCG-20230303Z）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口不存在利害关系口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 投资关系 B. 行政隶属关系 C. 业务指导关系
D. 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口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口与_____（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 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 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 50 %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 其他利害关系情况_____。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_____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_____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年 月 日